

11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
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及110年特種考試
交通事業鐵路人員、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考試別：警察人員考試

等別：三等考試

類科組別：警察法制人員

科目：行政法與警察行政違規調查裁處作業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申論題部分：（50 分）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近日來，在社會新聞事件中有一報導：一位女性老師於路上行走時遭警攔查，員警以「沒有見過妳、妳神色緊張」等理由盤查，她因不滿而對該員警回說：「你沒有權力問我，真的很蠢耶！」而遭員警依妨害公務罪套上手銬腳鐐送法辦。此事曝光後引發警察執法過當及濫權爭議。請試從行政法之原理與成文規範，申論本事件。（25 分）

二、女子某 A 因好奇，想在網路上交朋友，經網路聊天認識了男子某 P，彼此間也聊過網路援交問題，某 A 於網路上表達並不排斥男女網友之間有所謂的性的交往或是性交易。某 A 後來與某 P 相約見面，但某 P 一出現後竟即拿出警察證件，說某 A 在網路上對不特定人有從事性交易的行為，已涉及違法，要將某 A 移送法辦。到了警局，某 A 一再向負責作筆錄之員警強調沒有要從事性交易的意思，只是在聊天過程中聊到「不排除」的類似字眼，警察就說等筆錄作完後即可離開。請問，某 P 這種執勤方式是否合理正當？（25 分）

乙、測驗題部分：（50 分）

代號：3513

(一)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二)共 25 題，每題 2 分，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1 甲報名國家考試遭主管機關以資格不符否准，其不服否准而提起行政救濟時，欲在判決確定前能先參加國家考試，其應向行政法院聲請何種暫時性權利保護？
(A)停止原處分之執行 (B)假執行
(C)假扣押 (D)假處分
- 2 甲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 日遭人檢舉，自 103 年 3 月 1 日起即有提供不實資料，以詐領補助金。主管機關遂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 日以 A 函送達甲公司，自即日起停發補助金。請問 A 函之法律性質為何？
(A)撤銷原受益處分 (B)廢止原受益處分 (C)觀念通知 (D)催告
- 3 承上題，主管機關欲向甲公司追討因詐欺而受領之補助金，其應如何為之？
(A)向行政法院提起一般給付訴訟 (B)作成行政處分
(C)移送行政執行 (D)締結行政契約

- 4 甲生錄取中央警察大學，並由學校依相關法規提供公費，就提供公費乙事，甲生與學校間之法律關係為何？
(A)締結行政契約 (B)作成授益處分
(C)直接依法令形成公法上債之關係 (D)締結私法契約
- 5 行政機關裁處行政罰時，下列何種行政罰，除行政罰法另有規定外，應依受處罰者之申請，舉行聽證？
(A)罰鍰 (B)命令停工 (C)告誡 (D)公布姓名
- 6 甲公司之違法行為同時觸犯刑罰並得處以罰鍰、勒令停業及沒入違禁品。請問對甲公司處以刑罰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即不得再處以罰鍰
(B)已處以罰鍰者，則毋庸撤銷
(C)得沒入之物而未經法院宣告沒收者，亦得處以沒入
(D)仍得勒令停業
- 7 甲因增建廚房，遭鄰居檢舉為違建，經主管機關查報認定後，以 A 函通知甲於 1 個月內自行拆除。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甲未於 1 個月內自行拆除，主管機關應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
(B)甲不服 A 函而提起行政救濟時，原處分即自動停止執行
(C)主管機關作成 A 函前，應給予其陳述意見之機會
(D)A 函之法律性質為裁罰性不利處分
- 8 甲不服行政執行分署於行政執行程序中，限制出境之處分，向執行機關提出聲明異議而認無理由，嗣後送行政執行署亦決定駁回時，其應如何救濟？
(A)提起訴願 (B)向高等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
(C)向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課予義務訴訟 (D)向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提起撤銷訴訟
- 9 甲因與傳染病確診者接觸，經主管機關下令居家隔离，甲不服處分經訴願駁回而向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時，居家隔离早已結束，請問其應提起何種訴訟類型？
(A)撤銷訴訟 (B)課予義務訴訟
(C)確認行政處分違法訴訟 (D)一般給付訴訟
- 10 下列行政爭訟事件，何者行政法院未享有審判權？
(A)某甲，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因違法失職情節重大遭懲戒所生爭訟
(B)某乙，臺南市政府公務員，因執行職務違失遭主管長官根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專案考績記兩大過免職所生爭訟
(C)某丙，私立天主教輔仁大學學生，因考試作弊遭學校退學所生爭訟
(D)某丁，臺北市開業診所主持醫師，與中央健康保險署之間因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履約問題所生爭訟
- 11 甲社會福利機構與主管機關締結行政契約，嗣後因甲社會福利機構人力不足無力再履約，主管機關遂終止契約。請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主管機關應對甲社會福利機構補償其財產上損失
(B)此係可歸責於甲社會福利機構，致有終止之事由，自應準用民法相關規定，而毋須補償其財產上損失
(C)此為行政契約法上之情事變更原則，其成立當時之環境或基礎有所變動，發生超出合理範圍以外之不可預測風險
(D)基於情事變更，因為主管機關未命甲社會福利機構繼續履行契約，故毋須補償
- 12 代履行費用，義務人逾期未繳納者，主管機關得如何處理？
(A)移送行政執行 (B)提起一般給付訴訟
(C)假處分 (D)提起民事訴訟
- 13 有關行政程序法第 74 條規定之寄存送達，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寄存送達只能由郵政機關為之 (B)寄存送達後，自第 10 日起生效
(C)寄存送達應製作 1 份送達通知書 (D)寄存機關自收受寄存文書之日起，應保存 3 個月
- 14 因撤銷或變更原處分或決定之判決，而權利受損之第三人，如因非可歸責於己之事由，未參加訴訟，致不能提出足以影響判決結果之攻擊或防禦方法者，得對於確定終局判決提起何種救濟？
(A)再審 (B)重新審理 (C)確認訴訟 (D)第三人撤銷訴訟

- 15 下列何種機關所為之行為，在我國法制中有行政罰法之適用？
(A)商品製造商所生產商品有損害消費者健康之虞，遭主管機關根據消費者保護法第 36 條規定，命其下架且不得提供銷售
(B)駕駛人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規定，遭吊銷駕駛執照
(C)納稅義務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所申報之醫療費用因未提供單據，遭稅捐稽徵機關剔除
(D)違章建築所有權人，因未依限期拆除違章建築，遭建築法主管機關根據該法強制拆除
- 16 臺北市民王大毛，向臺北市政府申請設置加油站，經臺北市政府許可，發給許可文書。但在該許可文書中，誤將申請人「王大毛」繕寫為「王太毛」。假設相關卷宗資料中並無「王太毛」其人，根據行政程序法之規定，該許可文書：
(A)構成無效之行政處分，自始當然確定不生效力
(B)機關不得依職權更正該誤寫之瑕疵
(C)機關得依申請更正之
(D)僅得向行政法院起訴請求發給特定內容之許可文書
- 17 臺北市民某甲，未經申請擅自將自宅陽台改建為封閉式陽台。該管行政機關根據「違章建築認定標準」認定該封閉式陽台構成違建，於是作成行政處分命某甲拆除。某甲並未依限自行拆除，該管機關於是派出拆除大隊執行。但為維持拆除現場秩序，乃函請當地警察機關派出警力協助。下列說明何者正確？
(A)該請求協助行為構成行政程序法所稱之「行政委託」
(B)拆除作業進行中，拆除大隊人力不足，得要求警察機關執行拆除行為
(C)警察機關到現場協助，發生權限移轉
(D)警察機關之協助為行政程序法所規定之行政協助
- 18 根據我國行政執行法之規定，下列何種行政執行措施，係由專責之機關統籌進行？
(A)即時強制
(B)斷絕營業所必須之自來水及電力
(C)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
(D)怠金之課處
- 19 行政機關執行職務，遇有一定要件之際，得以發動即時強制措施。下列何者並非我國行政執行法所明文規定之即時強制措施？
(A)對於物之限制使用
(B)對於物之扣留
(C)對於住宅、建築物或其他處所之進入
(D)命其提供擔保及具結
- 20 根據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行政機關發動即時強制之權力，得以對相對人施以管束，但應合於該法所規定之要件。下列何者並非行政執行法所規定對人管束之要件？
(A)衣著暴露或顯露攜有鉅額款項，有誘發犯罪之可能者
(B)意圖自殺，非管束不能救護其生命者
(C)暴行或鬥毆，非管束不能預防其傷害者
(D)瘋狂或酗酒泥醉，非管束不能救護其生命、身體之危險，及預防他人生命、身體之危險者
- 21 機關根據行政執行法發動即時強制權力實施對人之管束，其時間最長為多久？
(A) 6 小時
(B) 9 小時
(C) 24 小時
(D) 30 日
- 22 人民因執行機關依法實施即時強制，致其生命、身體或財產遭受特別損失時，根據行政執行法之規定，得請求機關進行：
(A)賠償
(B)補償
(C)保險給付
(D)免除公共債務
- 23 根據行政執行法之規定，義務人或利害關係人對執行命令、執行方法、應遵守之程序或其他侵害利益之情事，得於執行程序終結前，向執行機關聲明異議。倘若機關認為異議有理由者，應當：
(A)即刻報請上級機關裁決之
(B)即刻停止執行，並撤銷或更正已為之執行行為
(C)即刻移送該管法院處置
(D)繼續執行行為
- 24 臺北市民某甲，未經許可違法經營幼兒園，遭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根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課處罰鍰。針對該罰鍰之訴願案件，有權之管轄機關為何？
(A)教育部
(B)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C)臺北市政府
(D)行政院
- 25 高雄市民王二毛，向高雄市政府申請設置停車場。市政府經分案程序後，將該申請案交由公務員李阿花承辦。李阿花為王二毛已經離婚之前妻。該申請案根據行政程序法之規定，應當如何處理？
(A)李阿花已經與王二毛離婚，二者無親屬關係，依法得以承辦此一申請案
(B)李阿花雖為王二毛之前妻，未必即有不公正情形，依法得以辦理此一申請案
(C)李阿花應當自行迴避
(D)倘若王二毛未有異議，李阿花不必迴避